**关于防疫一线人员提前一年报考的注意事项：**

1. 根据“粤人社函〔2020〕60号”、“粤卫办人函〔2020〕19号”文件的要求，在一个职称晋升周期内，参加疫情防控一线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职称申报，可享受一次政策优惠：可提前一年申报评审高一级职称或参加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请各单位提前向此类人员做好文件解释。
2. 防疫一线人员确定，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联防控机制关于聚焦一线贯彻落实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措施的通知》（国发明电〔2020〕10号）核实这些人员是否符合要求，确定哪些人员享受政策优惠。
3. 凡是单位有防疫一线人员提前一年报考，单位人事部门要在考生确认报名前做好公示（有模版）。
4. 提前一年报考的一线人员在提交纸质材料时，除了常规规定的材料外，单位统一提交一份单位出具的《2024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的审核报告》（有模版）。
5. 单位在提交本单位报考人员材料时，只要有提前一年报考的一线人员的，还要单位公示表（有单位公章）交到当地卫生健康局报名点，当地卫生健康局报名点收齐后统一扫描成一个PDF文件发给报考中心，纸质由卫生健康局报名点保管存档。（市直单位的纸质公示表交到报考中心）
6. 三区四市卫健局报名点在收到各单位一线人员名单后，再次核实一线人员情况，核实无误后填写《2024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的审核报告》《2024年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考名单》，盖卫生健康局公章，excel电子表、公章扫描件上报到报考中心。